

聊
齋
誌
異

卷 拾 染

聊齋誌異卷十七目錄

詩讞

邢子儀

陸押官

顧生

陳錫九

于去惡

鳳仙

佟客

愛奴

單父宰

邑人

岳神

小梅

于中丞



續女

司訓

黑鬼

土化兔

聊齋誌異卷之十七

般陽蒲松齡柳泉甫著

詩讞

青州居民范小山、販筆為業、行賈未歸、四月間妻賀獨宿、為人所殺、是夜微雨、泥中遺詩扇一握、乃王晟之贈吳蜚卿者、晟不知何人、吳益都之素封、與范同里、平日頗有桃達之行、故里黨共信之、郡縣拘質、堅不服、而嗾被械梏、遂以成案、駁解往復、歷十餘官、更

無異議、吳亦自分必死、囑其妻罄竭所有、以濟贍獨、
有向其門誦佛千者、給以絮袴、萬者絮襖、於是乞丐
如市、佛號聲聞十餘里、因而家驟貧、惟日貸田產以
給資斧、陰賂監者市鷄、夜夢神人告之曰、子勿死、襄
日外邊凶、目下裏邊吉矣、再睡又言、於是不果死、無
何周元亮先生、分守是道、錄囚至吳、若有所思、因問
吳某殺人有何確據、范以扇對、先生熟視扇、便問王
晟何人、並云不知、又將爰書細審一過、立命脫其死

械自監移至倉范力爭之怒曰而欲妄殺一人便了
却耶抑將得仇人而甘心耶衆疑先生私吳即莫敢
言先生標朱簽立拘南郭某肆主人主人惧罔知所
以至則問曰肆壁有東莞李秀才詩何時題耶答自
舊歲提學案臨有二三秀才飲醉題留不知所居何
里遂遣人至日照坐拘李秀才數日秀才至怒之曰
既作秀才奈何謀殺人秀才頓首錯愕但言無之先
生擲扇下令其自視曰明係而作何詭托王冕秀才

審視云、詩真某作、字寔非某書、曰既知汝詩、當即汝友、誰書者、秀才曰、跡似沂州王佐、乃遣役閨拘王佐、佐至呵之、一如詰李狀、佐言此益都鐵商張誠索某書者、云晟其表兄也、先生曰、盜在是矣、執誠至、一訊、遂伏、先是誠窺賀氏美、欲挑之、恐不諧、念托於吳、必人所共信、故偽為吳扇、執而往、諧則自認、不諧則嫁、禍於吳、而寔不期至於殺也、踰垣入逼婦、以獨居、常以刀自衛、既覺、捉誠衣、操刀而起、誠惧、奪其刀、婦

力挽令不得脫且號誠益窘遂殺之委扇而去三年
冤獄一朝而雪無不誦神者吳始悟裏邊吉乃周字
也然終莫解其故後邑紳乘間請之笑曰此甚易知
細閱爰書賀被殺在四月上旬是夜陰雨天氣猶寒
扇乃不急之物豈有忙迫之時反携此以增累者其
嫁害可知向避雨南郭見題壁詩與箋頭之作口角
相類故妄度李生果因是而得真盜幸中耳聞者嘆
服

異史氏曰、天下事入之深者、當其無事、常為有事
之用、詞賦文章、華國之具也、而先生以相天下士、
稱孫陽焉、豈非入其中者深乎、而不謂相士之道、
移於折獄、易曰知幾其神、先生有之矣、

邢子儀

滕有楊某、從白蓮教黨、得左道之術、徐鴻儒誅後、楊
幸漏脫、遂挾術以邀、家中田園樓閣、頗稱富有、至泗
上某紳家幻法為戲、婦女出窺、楊睨其女美、既歸、謀

攝取之。其継室朱氏亦風韻飾以華裝。偽為仙姬。又授木鳥。教之作用。乃自樓頭推墮之。朱覺身輕如葉。飄然凌雲而行。無何至一處。雲止不前。知已至矣。是夜月明清潔。俯視甚了。取木鳥投之。鳥振翼飛去。直達女室。女見彩禽翔入。喚婢撲之。鳥自冲簾出。女追之。鳥墮地作鼓翼聲。近逼之。撲入裙底。展轉間。負女飛騰。直冲霄漢。婢大號。朱在雲中言曰。下界人勿湧驚怖。我月府姮娥也。渠是王母第九女。偶謫塵世。

王母日切懷念、暫招去一相會聚、即送還耳、遂與結
襟而行、方及泗水之界、適有放飛爆者、斜觸鳥翼、鳥
驚墮、牽朱亦墮落一秀才家、秀才邢子儀、赤貧而性
方梗、魯有鄰婦夜奔拒不納、婦啞憤去、譖諸其夫、誣
以挑引、夫固無賴、晨夕登門詬辱之、邢因貸產僦居
別村、聞相士顧某善決人福壽、踰門叩之、顧望見笑
曰、君富足千鍾、何着敗絮見人、豈謂某無瞳耶、邢嗤
妄之、顧細審曰是矣、雖固蕭索乎、然金穴不遠矣、邢

又妄之。顧曰：「不惟暴富，且得麗人。」邢終不以為信。顧推之出曰：「且去且去。」驗後方索謝耳。是夜獨坐月下，忽二女自天降，視之皆麗姝，詫為妖，因致詰問。初不肯言。邢將號召鄰里，朱惧始以寔告。且囑勿洩。顧終從焉。邢思世家女，不與妖人婦等，遂遣人告諸其家。其父母自女飛昇，零涕惶惑，忽得報書，驚喜過望，立刻命輿馬星馳而去。報邢百金，携女歸。邢得艷妻，方憂四壁，得金甚慰。往謝顧，又審曰：「尚未尚未。」秦運

已交、百金何足言、遂不受謝、先是紳歸、請於上官捕
楊、預遁不知所之、遂籍其家、怪牒追朱、惧、牽邢
飲泣、邢亦計窘、姑賄承牒者、貨車騎、携朱詣紳、哀求
解脫、紳感其義、為極力營謀、得贖免、留夫妻於別館、
惟如戚好、紳女幼受劉聘、劉一時顯秩也、聞女寄邢
家信宿、以為辱、反姻書、與女絕婚、紳將議姻他族、女
告父母誓從邢、聞之喜、朱亦喜、自願下之、紳憂邢
無家、時楊居從官貸、因代購之、夫妻遂歸、出囊金粗

治罷具蓄婢僕旬日間耗費已盡但與女來當復得其資助一夕朱謂邢曰孽夫楊某曾以千金埋樓下惟妾知之適視其處磚石依然或窖藏無恙未可知往共發之果得金因信頤術之神厚報之後女于歸裝貲豐盈不數年富甲一郡矣

異史氏曰白蓮殲滅而楊獨不死又附益之幾疑恢者疎而近於漏矣而孰知天之留之也蓋為邢也不然邢雖否極而泰亦惡能倉卒起樓閣累

巨金哉、不愛一色、而天輒報之以兩、嗚呼、造物無言、而意可知矣、

陸押官

趙公、湖廣武陵人、官宮詹、致仕歸、有少年同門下、求司筆札、公召入、見其人秀雅如書生、詰其姓名、自言陸押官、不索傭價、公留之、蕙過凡僕、往來牋奏、輒任意裁答、無不工妙、又主人與客奕、陸睨之、指點輒勝、趙由是益優寵之、諸僚僕見其得主人青顧、咸相戲、

索俾作筵、押官諾、因問僚屬幾何、會別業主計者皆至、約三十餘人、衆悉告之數以難之、押官云、此大易、但客多倉卒不能遽辦、肆中可也、遂徧邀諸侶、赴臨街店、既坐、酒甫行、有按壺起者曰、諸君姑勿酌、請問今日東道誰主、宜先出貲為質、始可放情飲歠、不然、一舉數千、閑然都散、於何取償也、衆悉目押官、押官笑曰、得毋謂我無錢耶、我固有錢、乃起向盆中捻濕麵如拳、碎指置几上、隨擲隨化為鼠、竄動滿案、押官

任捉一頭、裂之、愀然、腹破得小金、再捉亦如之、頃刻
畢盡、碎金滿前、乃告衆曰、是不足吾飲耶、衆異之、乃
共恣飲、既畢、會直三兩餘、衆秤金、適符其數、衆思白
其異於主人、遂索一枚懷之、既歸告趙、命取金、搜
之已亡、返質肆主、則償貲悉化蒺藜、僕還白趙、詰
之、押官曰、我非賺酒食者、某村麥穰中、再一簸揚、可
得麥二石、足償酒價有餘也、因挽一人同去、某村主
計者將歸、遂與偕往、至則净麥數斛、已堆場中矣、衆